

# 2023年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大全5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篇一

发展性教育督导评估是一种综合督导评价机制，旨在激励和引导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治校，依法施教，自主办学，促进学生、教师、学校的健康发展、和谐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不断提升学校的办学层次。按照省、市重点工作督导评估的要求，督导室于11月29日12月16日对34所中小学进行了发展性教育督导评估检查，促进我区教育均衡发展。

按照长春市教育督导工作的要求，将市教育重点工作细则分解到各科室，加大工作力度，与职能部门配合，强化对全区学校落实市重点工作和局工作要点的过程性的检查指导，重点抓好迎检学校的督促、检查指导。

为了更好的提高我区公办幼儿园办园水平，于12月10日、13日由督导室组织，幼教科、体育卫生科参与，对我区11所幼儿园整体工作进行了检查，通过家长问卷、实地踏查、查看账目等方式对幼儿园工作进行了细致的、全面的督导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幼儿园限期整改。

创建了绿园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网并与吉林省教育督导网链接，区政府办下发了《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教育督导工作的几点意见》，仅20xx年，已向省督导网投稿22篇，其中有9篇督导信息在省教育督导网公开发布。

(1) 坚持业务学习制度，采取自学、共学等方式，加强了对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学习，自觉学习政治、业务理论和知识，不断提高了科室人员的业务水平及岗位能力。

(2) 实行了责任督学制和调研制度。加强了作风建设，树立了服务观，开展了经常性的随机督导，结合重点工作和教育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了专项调研和专项督导。

(3) 强化了评估管理，规范检查与评估行为，减少了评估总量，减轻了基层负担，转变了工作作风，服务了基层。

绿园区在认真学习长春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下发的《长春市城区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a类校验收实施方案》的基础上，高度重视、全面部署、认真落实，9月6日至9月17日对全区17所城区学校进行了评估验收。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查看、调查问卷等形式对区属6所中学、11所小学进行了全面验收。经过自评、自查、区内验收，有16所学校达到教育教学管理a类校标准，有1所小学未达到标准。通过开展a类校验收工作，有效地督促学校根据国家教育方针，结合自身办学特点，制定出符合本校实际的办学规划，引导学校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督促学校在办学中努力做到面向全体学生，面向学生的所有方面，促进学生生动活泼地主动发展。

## 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篇二

11月1日至5日□xx县接受2022年秋季学期市级综合督导检查。根据省市教育督导部门的安排部署，督导组xxx□xxx一行四人对我县“双减”、“五项管理”、控辍保学、疫情防控、学校安全等内容，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随机访谈等方式，对xx中小学□xx街道xxxx学校□xxx县xx中学□xx县特殊教育学校□xx县xx镇xx小学□xx街道xx幼儿园等14所学校进行实地督导检查。

市级督导检查认为□xx县委县政府高位推动，强化顶层设计，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进程，取得可喜可贺的成绩。

一是教育改革有突破。县委多次专题召开教育工作专题会议，尤其是在召开全县教育工作座谈会后，成立了由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县委组织部部长任常务副组长，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和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的深化教育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县教育改革工作。

二是“五项管理”“双减”工作有安排□xx县教体局局党组高度重视，专题研究，制定方案，全面改革，为推动落实好县域“五项管理”“双减”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三是教师提升有举措。盘活全县教师资源，通过对8所学校校长进行公开竞聘，部分学校开展教师竞聘上岗，为“县管校聘”、教师职级制改革等工作推进奠定有力基础；不断拓宽教师队伍补充渠道、强化人才回引、合理配置人才资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通过制度保障加大教师队伍的培养和培训力度，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作为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把“三名人才”作为标杆示范引领，为教师的成长搭建科学平台，有效促进教师队伍素质整体提升；教师队伍规范化建设有序推进。聘请教育部国培专家、省市名师和本土优秀教师，采取现场培训和线上直播相结合的方式，推进乡村教师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提高教师的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

四是特殊教育有特色。建立健全送教机制，分类处置，通过送知识、送爱心等方式把党的温暖送到每一个需要特别关爱的孩子；制定一生一案，对孩子进行针对性教育和康复训练，用爱心、耐心、细心陪伴孩子更好成长；通过开展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提高孩子动手动脑动体能力，促进他们德智体等和谐发展。

五是食堂管理有成效。所查学校均落实好1345工作机制，较好执行“六t”管理模式，达到明厨亮灶要求。持续改善学校食堂环境卫生条件，基本实现周边环境整洁、就餐场所干净、后厨合规达标、仓储整齐安全、餐饮用具洁净、从业人员健康、配送过程规范“七个达标”，真正做到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健康证悬挂上墙，操作间干净整洁。

六是安全防线有保障。学校均有围墙，能做到封闭式管理，“三防”实现全覆盖；认真落实高峰勤务和护学岗机制，全面排查学校安全隐患和整改落实到位，及时化解矛盾纠纷，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结合“六月安全生产月”、“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防艾禁毒宣传日”等活动，联合市场监管、文旅、公安等部门对校园周边环境开展集中排查和整治；将校园安全实行网格化管理，定岗位、定职责、定人员，有效实现全面管理和无缝对接，并严格执行校领导带班、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值班制度。

检查组指出□xx教育虽然取得了长足发展，但与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渴求仍有一些差距，为我县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是还需进一步抓好学校校园文化中关于党的教育方针的更新上墙清理工作。结合现行教育规定、标准及要求，充分发挥好文化育人功能，营造和谐、清新、健康、向上的良好育人氛围。

二是进一步抓好“五项管理”“双减”等的落实落地落细工作。进一步落实学校主体责任，强化跟踪督查，发挥中小学校责任督学力量，对“五项管理”“双减”工作开展经常性督导，并形成长效机制。

三是进一步抓好疫情防控和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学校作为人员密集场所，要长期树牢安全意识，抓好外来人员排查，物资储备、网格管理、研判上报、疫苗接种等工作。

四是进一步抓好学校安全工作。持续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对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的小卖部、小摊贩、流动摊点等进行治理;对学校安保人员、宿管人员、食堂从业人员业务素质与安保技能再提高。

五是进一步规范学校档案建设，抓好一日常规管理。

## 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篇三

一是完善教育督导制度。印发《中等职业院校办学能力评估暂行办法》《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能力评估暂行办法》，建立中等职业院校和高等职业院校评估制度。研究制定《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原则、内容、程序及结果使用等作出规定。印发《督学管理暂行办法》，建立督学管理制度，对各级督学队伍的选拔、聘任、培训、考核、监督等作出规定。

二是加强督学队伍建设。召开全国教育督导改革暨第十届全国督学聘任工作会议，刘延东副总理出席会议并讲话，总结“十二五”期间教育督导成绩，部署“十三五”期间教育督导改革工作，聘任新一届国家督学243人，比上届增加72人，覆盖教育行政管理、教学、科研各个领域，结构更加合理。举办4期省、市、县级督学培训班，开展《督学培训大纲》研究，加强督学培训工作，提高督学履职能力和水平。研究建立督学信息系统。

三是深化教育督导改革。召开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总结20xx年教育督导工作，审议《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试行）》《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两个文件，部署20xx年教育督导工作，刘延东副总理出席会议并讲话。指导各地落实《教育督导条例》，出台地方教育督导法规规章，深化教育督导改革，健全督导机制，

强化督导力量。

四是加大督导问责和信息公开力度。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水平下滑地区政府和教育部门、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置不力的地方教育部门进行约谈，要求限期整改。全年对外公布督导检查反馈意见26份，形成国家督导报告10份，接受媒体和社会监督。

一是继续做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认定。发布《20xx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报告》，全面总结20xx年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工作。召开全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会，推动各地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加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力度、进度和质量。继续开展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评估认定，全年522个县（市、区）通过国家督导评估认定。截至目前，全国已有1824个县（市、区）通过国家督导评估认定，通过县区总数达到全国总数的64%，上海、北京、天津、江苏、浙江、广东、福建7省市已整体通过验收。对20xx-20xx年已通过国家认定的1302个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进行监测复查，发布国家监测复查报告，督促水平下滑地区做好巩固提高整改工作。研究制订市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暂行办法，并征求各地意见。研究制订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研究建设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度公开平台工作方案。

二是稳步推进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建立双月通报、定向调度、公开公示、定期检查、绩效考评等八项工作推进机制，确保工程和项目按规划有序推进。进一步加大督查力度，在各地自查基础上，组织国家督学对所有省份工程进展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方位督查，对进展缓慢、存在问题多的省份进行约谈并要求立即整改落实。召开工作推进会，延东同志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总结交流经验，分析困难和问题，部署今后两年工作。20xx-20xx年，中央财政累计投入978亿元，带动地方投

入20xx亿元，全国校舍竣工学校10.3万所，竣工面积1.23亿平方米，占五年规划建设面积的59.4%；采购课桌凳2283万套，图书3.4亿册，计算机、教学仪器设备1.6亿台件套，总价值610多亿元，占五年规划采购总金额的60%，工程建设总体上实现了规划时间过半，任务完成过半。工程的实施，显著改善了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学生自带课桌椅、睡“大通铺”、在d级危房上课现象在绝大部分地区已消除。

三是启动实施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各地编制五年规划，会同国家发改委下达20xx年度中央投资计划60亿元。

四是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组织召开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座谈会，刘延东副总理主持座谈会并作讲话，总结营养改善计划进展情况，对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开展营养改善计划专项督导，对河北、山西等18个省份实施情况进行实地督查。核实营养改善计划中央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情况，对近年来营养改善计划中央补助资金结转结余情况进行统计核实、分析原因、提出处理意见，以盘活营养改善计划中央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实现精准扶贫，进一步提高贫困地区学生营养健康水平，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扩大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范围 实现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全覆盖的意见》。经逐省督促、逐省指导，河北、山西、内蒙、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南、海南等10个省份在对辖区内未实施营养改善计划的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学生数、经费需求进行详尽统计和测算基础上，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在此基础上，举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全覆盖省、部签字仪式，分别与10省（区）签署协议，确定至20xx年秋季开学，10省份88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将全部实施营养改善计划，实现全国国家贫困县全覆盖，标志着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工作由重点突破进入了全面覆盖的新阶段。

五是统筹推动加快中西部教育发展。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西部教育发展的指导意见》，制定工作方案，从总体上明确工作思路和措施。牵头成立教育部加快中西部教育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部内各司局具体工作任务，督促分头推动落实各自牵头任务。建立工作推进机制，督促各地按照《意见》要求，认真梳理工作任务，整合相关政策措施，优化资源配置，明确路线图和时间表，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推进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一是强化学校安全监管。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障学校安全的总体要求，督促地方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学校建立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的安全保障体系和运行机制，落实安全责任，印发《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专项督导暂行办法》，从专项督导的目的、原则、内容、组织实施和结果运用等方面，对学校安全专项督导工作进行了系统的制度设计和全面规定。会同公安部在京召开全国学校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强调扎实做好学校安全工作，加快健全学校安全体系，为孩子的安全健康成长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安全网。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冬季防寒取暖工作，确保学生安全温暖过冬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校周边治安防控确保学生安全的紧急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汛期学校安全工作的预警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防范假期学生溺水事故的预警通知》等文件，督促各地做好学校安全突出问题治理，要求各地认真组织开展全面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二是加强校车安全管理。组织召开校车安全管理部际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总结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新进展，针对工作中存在的工作不平衡、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不强等不足，提出要完善机制、注重预防、坚持常态化治理、做好宣传教育等工作要求。会同公安、交通运输、安全监管和宣传等部门组织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安全排查工作，推动各地加强校车安全宣传教育，做好校车安全隐患排查，完善校车安

全防范预案，保障校车通行优先权利，确保广大学生的健康成长和生命安全。

三是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印发《关于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的通知》，组织部署各地各校分两个阶段开展全国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建立校园欺凌月报制度和信息核报制度，协调地方教育部门妥善处理10余起校园欺凌致伤致死问题。将校园欺凌治理纳入秋季开学专项检查。编制“防治学生欺凌 我们在行动”专题片。完成对山东、江苏、广东、湖南、云南、陕西6省校园专项治理的实地督查，并对各地落实教育部等9部门《关于防治中小学欺凌和暴力的指导意见》进行调研，督促地方及时妥善处理欺凌事件。

四是督查督办突出问题。开展春季开学、教育信息化、秋季开学等常规专项督导，其中秋季开学检查将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纳入督查范围，对全国31个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秋季开学暨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开展实地督导，重点检查各地开学条件保障、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规范办学行为、教师队伍建设、学校安全工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情况，积极推动各地各校认真做好新学期开学工作，切实推动教育领域年度重点工作的落实。组织开展勤俭节约教育防止食物浪费工作，在北京、上海、辽宁、安徽、浙江、甘肃、宁夏等地开展专项调研。针对个别学校校园环境污染事件等教育重大突发事件，开展两次专项督导。就悬崖村小学学生上学问题、个别学校教育乱收费等问题进行实地核查。完成220多个教育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的督查督办，切实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

五是开展跨部门联合督导。扩大督导辐射范围，积极与有关业务司局开展联合专项督导，发挥督导多领域、多方位作用。认真落实国务院大督查安排部署，认真做好第十五督查组的赴广西、云南督查工作。参与国家行政学院、公安部组织的有关督查评估。与语用司联合，共同开展对甘肃、河北等省

语言文字工作专项督导。配合体卫艺司开展校园足球督查和中小學生体质达标状况专项督导，配合民族司开展民族教育问题专项督导，配合学生司开展大学生就业问题专项督导，配合教师司开展中小学教师待遇问题专题调研等。

一是提高中小學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水平。召开全国推进会，启动全国中小學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创新县（市、区）评估认定工作。正式启用国家认定系统，实现创新县（市、区）申报审核工作信息化、标准化。截至目前，11个省（区、市）的29个县（市、区）被认定为第一批全国中小學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

二是积极推进中小學校评估工作。指导各地按照中小學校督导评估指导意见要求，认真开展中小學校督导评估，规范办学行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研究制订中小學校素质教育督导评估办法及中小學校管理评价指标和网评工具，并在全国部分省市选取學校进行试测。研究起草《中小學校管理评价办法》。

三是组织开展职业院校评估。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暂行办法》和《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能力评估暂行办法》。启动本年度全国职业院校评估工作，完成全国职业院校评估数据采集，督促各地根据本省评估数据信息组织撰写省级评估报告，各高等职业院校根据本校数据信息撰写自评报告。研究完成《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报告》和《全国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报告》。

四是认真开展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组织完成20xx年义务教育数学、体育学科监测报告。部署并组织完成20xx年全国义务教育语文、艺术质量监测工作，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325个样本县（市、区）6526所中小學校的近19.2万名四、八年级学生参加测试，近6500名中小學校长、7万余名语文、音乐、美术及班主任教师接受问卷调查。研究制订20xx年全国义务教育科学、德育质量监测方案。

五是稳步推进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研究“十三五”全国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规划，制定印发20xx年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计划，完成20xx年普通高等学校合格评估任务。组织召开20xx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工作会议进行评估审议，28所高校通过合格评估。启动本科专业评估试点工作，组织试点工作交流培训，指导各地组织开展本科专业评估试点工作。推进管办评分离，完成“普通高校人才培养质量评估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工作。

六是积极推进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制度建设。研究分析20xx-20xx学年全国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情况，开展高校网上发布情况检查，组织完成20xx-20xx学年《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发布情况督查报告》。研究20xx-20xx学年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工作，部署20xx年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发布工作。促进高校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是组织开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和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完成20xx年博士学位论文抽检评议和结果发布工作，部署20xx年博士学位论文抽检通讯评议工作。完成20xx年全国硕士论文抽检质量报告。开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资源库建设可行性调研。认真处理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组织开展研究生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在法律、教育、临床医学（不含中医）、口腔医学、工商管理、会计、艺术（音乐）等8个专业类别进行试点。协调学位中心推进研究生专业学位评估试点工作。

## **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篇四**

质量督导检查报告

## 一、督导检查对象

本次督导对象主要是2011年1-7月未进行网络直报的医疗机构共19个，其中县级单位6个，乡镇级11个，私营医疗机构2个。

## 二、督导检查的内容与方法

按照《四川省医疗机构传染病网络直报质量督导检查方案》要求，对传染病报告管理、院内新进人员、全员传染病报告管理培训、传染病报告质量三个方面的内容进行督导检查。

## 三、督导检查的情况与结果

### （一）、传染病报告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各医疗机构均设有门诊日志，大多数临床医生能按要求规范、完整填写；多数医疗机构住院部设有专门的出入院病人登记本，且项目填写规范、完整，无漏登和缺项。
- 2、绝大多数医疗机构检验和影像部门设有检查结果登记本和异常化验结果反馈机制，传染病检验结果能及时反馈给临床医生。
- 3、各医疗机构均建立了医院内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机制，对可能的传染病暴发事件、聚集性症候群等异常情况的处理机制与流程，具备一定的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 4、大多数医疗机构开展了传染病报告管理的院内自查工作，分管院长及各临床科室主任定期对院内传染病网络直报工作进行自查，明确奖惩措施，发现迟报、漏报等方面问题时，提出针对性处理及整改措施。
- 5、各医疗机构均有专用网络直报设备（包括网络直报专用计

算机、上网设备、报告专用电话、打印机），操作系统齐全，并配备专职人员管理网络直报密码，负责传染病网络直报工作，保证了传染病网络直报工作准确、及时、高效的开展。

（二）定期开展传染病报告管理专业培训与考核 大多数医疗机构定期组织临床医生、新进人员开展《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传染病诊断标准》等专业培训，注重培训内容的更新，及时学习卫生部下发有关传染病诊断、报告、防治管理方面的文件，并对培训结果进行了考核。

### （三）传染病报告质量抽查情况

根据《四川省医疗机构传染病网络直报质量督导检查方案》要求，通过检查2011年1-7月未进行网络直报医疗单位门诊日志、出入院登记，抽查了门诊病人1907例，查出传染病162例；住院病人1114例，查出传染病93例，应报255例，实报255例，报告率为100%，无迟报、漏报。查阅传染病报卡81张，填卡完整数73例，完整率为90.12%；填卡准确数66例，准确率81.48%；报卡信息与网络报卡信息一致数66例，一致率为81.48%。（见附表1）

### （四）综合考评情况

在省、市各级领导关心重视下，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帮助和支持下，我市传染病网络直报工作长足进步，取得了较大进展。综合各医疗机构院内传染病管理、院内新进人员、全员传染病报告管理培训、传染病报告质量三个方面的考核结果，2011年全市医疗机构法定传染病报告管理督导检查综合评分平均分为75.74%。

## 四、存在的问题

（一）医疗机构门诊日志和出入院登记本项目普遍设路不全。

门诊日志主要缺职业和发病日期项目；出入院登记本主要缺出院诊断、转归项目。个别乡镇卫生院无专用出入院登记本而使用新农合报账登记本代替或实行出入院登记电子化管理，对传染病的管理和自查造成一定的困难。

（二）少数临床医生填写门诊日志时字迹潦草，填写不全，甚至只记录症状、体征而未下诊断，致使无法确定诊断病名。

（三）少数医疗机构检验部门和影像部门未设传染病登记本和异常检查结果反馈机制，或建立相关反馈机制后无反馈记录。

（四）个别医疗机构未建立院内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机制，缺少对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事件、聚集性症候群等异常情况的处理机制与流程。

（五）个别医疗机构未建立医院传染病报告管理工作自查机制，或无院内分管领导和临床相关科室负责人参与，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整改措施未能及时落到实处。

（六）专业培训内容较为单一，法律法规和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等内容涉及较少，缺少对培训结果的考核。

（七）个别医院资料保存不当，致使某些资料遗失；传染病报卡填写不完整、不准确，纸质报卡与网络报卡之间存在不一致的现象。

## 五、整改措施和建议

（一）各级医疗机构应按照国家要求使用项目齐全、规范统一、专用的门诊日志和出入院登记本，完善门诊日志和出入院登记各项目的填写，做到字迹清晰、诊断病名明确。

（二）建议医疗机构检验部门和影像部门设路专用传染病登

记本，建立异常结果反馈机制，做好反馈记录，确保传染病异常结果准确、及时、有效地反馈给临床医生。

（三）建立医院内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机制，制定对可能的传染病暴发事件、聚集性症候群等异常情况的处理机制与流程，提高对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理能力。

（四）进一步完善医院传染病报告管理工作自查机制，医院领导加强重视，分管领导和临床相关科室负责人亲自参与，明确奖惩措施，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整改措施认真执行落到实处，杜绝法定传染病的迟报、漏报。

（五）建议各医疗机构定期组织临床医生、新进人员开展《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信息管理规范》、《传染病诊断标准》等专业培训，扩大培训涉及面，注重培训内容的更新，及时学习卫生部下发有关传染病诊断、报告、防治管理方面的文件，加强对培训效果的考核，提高对法定传染病的诊断水平。

（六）各级医务人员进一步明确传染病报告流程，熟练掌握各类法定传染病的报告时限，诊断后及时、准确填卡上报，做到传染病报卡的完整、准确、一致。

（七）加强各级医疗机构人才建设，进一步稳定专业队伍，提高发现、诊断传染病的能力。

## **传染病督导检查工作报告总结 教育督导检查工作报告篇五**

（一）宣传入户工作。全区有7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能够按照要求印发并入户发放《致广大社区居民的一封公开信》，并能够按照要求通过宣传栏、印发联系卡和健康宣传资料等方式，在辖区内广泛散发《公开信》，加强宣传力度，扩大社

会影响。

（二）社区卫生服务信息公开。

4、有8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对部分药品价格进行了公示，全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均未对惠民政策进行公开。

（三）家庭责任医师团队建设。有4处社区机构已按照新的规范标准制展牌并已公示，1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公示不符合新规范要求，有32处机构未按要求公示上墙，其中10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没有建立家庭医师团队。

（四）卫生强基工程。全区共13处社区机构建立强基工程工作档案，档案资料比较齐全，其中2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了公示。其余24处社区机构不了解此项工作任务，未按将工作落实到实处。

（五）省级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共有11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按照工作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申报材料，并按照规定积极开展创建工作。

（一）重视程度不够。检查中发现，多数机构未将此项工作列入议事议程，认真进行准备，个别机构负责人不清楚，工作人员不明白，对上级文件不传达、不学习、不贯彻、不落实，甚至个别的机构以将要拆迁为由而未开展任何工作。

（二）宣传不够。一是不落实上级有关入户宣传的要求；二是大部分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宣传材料的品种、数量达不到规范要求，不能体现各机构的服务特色；三是公示信息陈旧，不符合目前工作实际，不能实事求是体现最新工作数据，个别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无公示内容，未按照新的规范要求落实工作。

（三）存在两极分化现象。检查中发现好的单位与差的单位

存在明显的差距，个别的机构工作质量不高，标准不高，满足于现状，应付了事，不能真正体现“利医惠民”的服务理念，严重影响了我区社区卫生服务工作整体推进。

（一）高度重视，进一步消除社区卫生服务“空白点”。为确保工作全面周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以《致广大社区居民的一封公开信》作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公开宣传载体，丰富宣传手段，通过设立宣传栏、印发联系卡和健康宣传资料等方式，在辖区内广泛散发《公开信》，加强宣传力度，扩大社会影响。同时加强与街道办事处、居委会、派出所等部门合作，走进社区、深入家庭，确保辖区内每楼每单元每户都能收到《公开信》、知晓社区卫生服务。要做好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的宣传，逐步消除社区卫生服务的“空白点”。

（二）强化措施，进一步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信息公开。根据《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的通知》文件要求，各机构要将社区卫生服务概况、社区卫生服务人员、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医疗卫生服务项目、强基工程服务等信息制作成展示牌，做到格式一致、内容简明、信息明确，便于辖区居民了解、熟悉社区卫生服务工作。

（三）适应要求，进一步转化社区卫生服务模式。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适应当前社区卫生发展需要，更好地满足群众健康需求，进一步转换工作理念，积极开展家庭责任医师团队建设，上门服务、主动服务，通过团队合作执行家庭护理、卫生防疫、健康保健任务等。要创建、公开本机构团队服务网络，并统一制作公示板，内容包括负责人、全科医师、社区护士、妇儿保医师、公卫医师、服务社区等内容，让每位社区工作人员分工协作，发挥各自的优势与特长，进一步做好社区卫生服务。